

利通区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2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规定和《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<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>的通知》（国办公开办函〔2021〕30 号）要求，现发布《利通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2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》，本报告所列数据统计期限从 2022 年 1 月 1 日到 12 月 31 日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2 年，区政府办公室认真贯彻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以及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各项决策部署，夯基础、提质效、强服务、促落实，进一步推进决策、执行、管理、服务、结果公开，不断提高政府工作透明度，为建设法治政府和服务型政府提供重要支撑。

（一）主动公开情况。一年来，我办在政府门户网站公开主动公开重大项目、疫情防控、政策文件、行政执法、政务会议等各类信息 2127 条。印发《政府公报》4 期 1400 本，在乡镇、部门、政务服务中心、民生服务中心、村（社区）代办点、卫生院、图书馆进行免费发放，方便群众查阅。拓宽政策解读渠道，强化政策解读效果，全年发布政策解读 52 期，其中视频解读 3 期。

（二）依申请公开情况。进一步完善政府信息公开申请登记、审核、办理、答复、归档等工作制度。2022 年我办共收到政府

信息公开申请 7 件，目前已按照相关程序进行答复。

（三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。进一步严格管理政府信息，规范信息采集、审核、发布、更新等流程。严格落实“三审制”要求。持续开展敏感词汇、错别字、无效链接、涉及个人隐私等政府信息排查工作，严格执行“周提醒、月汇总、季通报”制度，强化政府信息的安全、规范、准确。规范公文类信息公开审核程序，将“五公开”要求贯穿公文办理全过程，确保公文“应公开尽公开”。全年共梳理政府文件公开目录 12 期，区政府名义下发文件 4 个，区政府办公室名义下发文件 83 份，及时在政府门户网站进行公示。

（四）平台建设情况。一是发挥政府门户网站的政务公开第一平台作用，对接网站运维公司制定改版方案，将利通区政府门户网站进行适老化与无障碍阅读改版。二是优化“互动交流”平台，包括“领导信箱”“网上投诉”模块，今年共收到互动信箱 82 条，按期办结领导信箱 82 件，回应公众关切。

（五）监督保障情况。一是健全机构。利通区政府政务公开办公室目前配备 5 名专职人员负责推进、指导、协调、监督全区政务公开工作以及政府网站运维管理。二是严格落实各类政府信息公开属性源头认定，对于各单位在政府门户网站发布的信息，均需按要求填写《主动公开政府信息审批单》，确保发布信息的真实性、准确性、一致性。三是加强考核。坚持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纳入年度目标考评，从制度层面保障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有序实施。举办政务公开观摩学习 1 期，参训 200 人次，提高全区政

务公开工作人员公开意识和工作水平。加强专项工作监督检查，对 29 个区直单位、12 个乡镇政务公开工作情况进行在线检查，指出工作中存在的问题，要求限期整改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6	0	38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0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7	0	0	0	0	0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5	0	0	0	0	0
	(二) 部分公开(区分处理的, 只计这一情形, 不计其他情形)	0	0	0	0	0	0
	(三) 不予公开	1. 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
		2. 其他法律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
	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
	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
	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
	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
	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
	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2	0	0	0	0
	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
	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理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
		2. 重复申请	0	0	0	0	0
		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
		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
		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
	(六) 其他处理	1.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
		2.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
		3. 其他	0	0	0	0	0
	(七) 总计	7	0	0	0	0	0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2022 年度，我办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了一定的成绩，但也还存在着政府信息公开更新不及时，个别政务新媒体转载重要信息不积极、不主动，个别部门政策解读形式单一、部分解读材料缺少创新。为此，我办将在下一年度采取更切实有效的措施认真加以改进，积极做好以下几个方面：一是深入贯彻落实国务院和自治区、吴忠市、区政府有关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要求，紧紧围绕全区中心工作，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作为推进依法行政、建设法治政府的重要抓手，不断提升政府信息公开的质量和实效，使政务公开工作更顺畅、更有序、更高效。二是进一步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内容审查、发布、更新维护等，确保信息发布及时准确。进一步做好决策预公开，及时回应公众关切，不断提升公开质量。三是继续加大政策解读力度。加大图片解读、视频形式解读数量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1. 2022 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落实情况。印发《利通区 2021 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》，明确各乡镇、各部门全年政务公开工作目标任务，确保政务公开工作有章可循、按章办事、高效公开。今年以来，利通区认真落实党中央、国务院、自治区及吴忠市关于推进新时代政务公开决策部署。3 月印发《关于开展政务公开提质增效行动的通知》；4 月 21 日-25 日开展政务公开工作专项督查；6 月 23 日组织全区各乡镇、各部门开展政务公开观摩学习，让大家在横向对比中看到变化、找到差距，明确重点，进一步提高了全区政务公开工作人员和业务能力。及时开展网络工作群清理，每半年报送一次，今年共报送两次；加大监测频次，每月开展 2 次监测检查，出现问题及时反馈，要求各单位立即整改到位，确保不发生失泄密、不出现错敏词。严格按照《利通区 2022 年政务工作要点》开展政务公开工作，2022 年相关任务台账全部落实完成。

2. 信息处理费收取情况。按照《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〈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〉的通知》（国办函〔2020〕109 号）规定的按件、按量收费标准，本年度没有产生信息公开处理费。